

中華大典



中央官學總部

主編：胡金平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華大典·教育典·教育制度分典/《中華大典》
工作委員會,《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編. —上海: 上
海古籍出版社, 2012. 12

ISBN 978-7-5325-5732-5

I. ①中…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百科全書—中
國②教育制度—教育史—中國 IV. ①Z227②G5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0)第 198963 號

ISBN 978-7-5325-5732-5



中華大典·教育典·教育制度分典(全九冊)

編纂: 《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出版: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二七二號 郵政編碼 200021)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c

排版: 南京展望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印刷: 常熟市華通印刷有限公司

發行: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開本: 七八七×一〇九二毫米 十六開

印張: 五三五 字數: 一六四〇〇千字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第一版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第一次印刷

ISBN 978-7-5325-5732-5/G·510

定價: 三八八〇圓

目錄

題解	七
----	---

論說	一二
----	----

綜述	九八
----	----

先秦	九八
----	----

辟雍	九八
----	----

官廷學校	一〇一
------	-----

秦漢	一〇六
----	-----

太學	一〇六
----	-----

官廷學校	一二〇
------	-----

天文學校	一二六
------	-----

文藝學校	一二六
------	-----

武學	一二七
----	-----

魏晉南北朝	一二七
-------	-----

太學	一二七
----	-----

國子學	一三三
-----	-----

中書學	一四六
-----	-----

露門學	一四八
-----	-----

四門學	一四九
-----	-----

小學	一四九
----	-----

官廷學	一四九
-----	-----

文藝學校	一五五
------	-----

律學	一五五
----	-----

醫學	一五五
----	-----

宗教學校	一五五
------	-----

其他學校	一五六
------	-----

隋唐五代	一五七
------	-----

太學	一五七
----	-----

國子學(國子監)	一六一
----------	-----

四門學	一八八
-----	-----

小學	一八九
----	-----

官廷學校	一八九
------	-----

天文學校	一九六
------	-----

文藝學校	一九八
------	-----

律學	二〇二
----	-----

算學	二〇四
----	-----

醫學	二〇五
----	-----

宗教學校	二〇七
------	-----

其他學校	二〇九
------	-----

兩宋	二一〇
----	-----

太學	二一〇
----	-----

國子學(國子監)	二三八
----------	-----

四門學	二四四
-----	-----

小學	二四五
----	-----

官廷學校	二四五
------	-----

天文學校	二九八
------	-----

文藝學校	二九八
------	-----

律學	二九九
----	-----

算學	三〇〇
----	-----

醫學	三〇一
----	-----

語言學校	三〇三
------	-----

武學	三〇三
----	-----

遼金元	三一二
-----	-----

國子學(國子監)	三一二
----------	-----

官廷學校	三二五
------	-----

天文學校	三二六
------	-----

醫學	三二八
----	-----

衛學	三二八
----	-----

女真學	三二九
-----	-----

明代	三三〇
----	-----

國子監	三三〇
-----	-----

官廷學校	六三二
------	-----

天文學校	六三五
------	-----

醫學	六三八
----	-----

語言學校	六三九
------	-----

武學	六四三
----	-----

清前期	六四九
-----	-----

國子監	六四九
-----	-----

官廷學校	七五一
------	-----

天文學校	七五五
------	-----

算學	七五六
----	-----

醫學	七五九
----	-----

其他學校	七六〇
------	-----

清後期	七九二
-----	-----

京師同文館	七九二
-------	-----

京師大學堂	八三九
-------	-----

中央官學總部

主編：胡金平

《中央官學總部》提要

中央官學又稱國學，是指由朝廷直接舉辦、管轄的各類學校教育機構，諸如西周時期的辟雍，漢代的太學與鴻都門學，唐代的國子學、太學、四門學、算學等等，均屬此類性質的教育機構，其設置的目的旨在為朝廷培養各種統治人才。古代中央官學一般設在京城，學生主要來自於京城附近，部分由各地方選貢。中央官學是我國古代最早設立的學校教育機構的種類，是我國學校教育系統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根據教育對象、教學內容以及培養目標的不同，大致可將中央官學劃分為三類：一是主流性質的最高學府，如國子監、太學之類；二是培養各種專業人才的專科學校，如漢代的鴻都門學、唐代的算學與醫學、宋代的畫學等；三是貴胄性質的宮邸學校，如漢代的四姓小侯學，唐朝的弘文館、崇文館，宋代的宗學、內小學，明朝的宗學，清代的旗學等，都是屬於這一類型。中央官學在傳承文化、繁榮學術和培育各種人才方面，曾經發揮過重要作用。

本總部依次由七個緯目組成：題解、論說、綜述、傳記、紀事、藝文、雜錄。其中題解主要是關於國學或辟雍、太學、國子監（學）、四門學等各類中央官學學校名稱、義涵、概念、特點的闡釋；論說主要是關於各類中央官學設立的目的，其設立對於國家、社會、民衆的價值、作用、意義等的論述、奏章等；綜述主要是關於各類中央官學設置的時間、地點、緣由、經過，興衰變遷的脈絡軌跡，教育者和被教育者名錄、人數及其來源、條件、待遇和出路，學規與學則，學校的管理機構和管理者，教育、教學、考試制度，經費來源和管理制度，以及各種學校管理規章等的記述，在本緯目下，按歷史順序將不同的中央官學作為其子目分別進行分類編排，依次列有辟雍、太學、國子學（國子監）、中書學、露門學、小學、宮廷學、天文學校、文藝學校、律學、算學、醫學、宗教學校、語言學校、軍事學校、實業學堂、優級師範學堂和其他學校（如庠、序、女學等）；傳記主要收錄在中央官學中擔任過教育者、管理者，或者在其中接受過教育的學習者的傳記資料；紀事主要收錄中央官學發生的重要事件，包括皇帝、皇子視學，朝廷對師生的獎懲，中央官學內發生的影響其存毀、興亡的事件等的資料；藝文主要是采輯稱頌、描繪中央官學建設、發展情形的詩詞、歌賦、辭聯、箴銘、小說等資料；雜錄主要收錄未收入以上緯目但又有價值的教育史料，例如中央官學發生的重要教育事件、事實的記述、考證，中央官學師生的生活狀況和課餘活動等資料。

目錄

題解	七
----	---

論說	一二
----	----

綜述	九八
----	----

先秦	九八
----	----

辟雍	九八
----	----

官廷學校	一〇一
------	-----

秦漢	一〇六
----	-----

太學	一〇六
----	-----

官廷學校	一二〇
------	-----

天文學校	一二六
------	-----

文藝學校	一二六
------	-----

武學	一二七
----	-----

魏晉南北朝	一二七
-------	-----

太學	一二七
----	-----

國子學	一三三
-----	-----

中書學	一四六
-----	-----

露門學	一四八
-----	-----

四門學	一四九
-----	-----

小學	一四九
----	-----

官廷學	一四九
-----	-----

文藝學校	一五五
------	-----

律學	一五五
----	-----

醫學	一五五
----	-----

宗教學校	一五五
------	-----

其他學校	一五六
------	-----

隋唐五代	一五七
------	-----

太學	一五七
----	-----

國子學(國子監)	一六一
----------	-----

四門學	一八八
-----	-----

小學	一八九
----	-----

官廷學校	一八九
------	-----

天文學校	一九六
------	-----

文藝學校	一九八
------	-----

律學	二〇二
----	-----

算學	二〇四
----	-----

醫學	二〇五
----	-----

宗教學校	二〇七
------	-----

其他學校	二〇九
------	-----

兩宋	二一〇
----	-----

太學	二一〇
----	-----

國子學(國子監)	二三八
----------	-----

四門學	二四四
-----	-----

小學	二四五
----	-----

官廷學校	二四五
------	-----

天文學校	二九八
------	-----

文藝學校	二九八
------	-----

律學	二九八
----	-----

算學	三〇〇
----	-----

醫學	三〇一
----	-----

語言學校	三〇三
------	-----

武學	三〇三
----	-----

遼金元	三一二
-----	-----

國子學(國子監)	三一二
----------	-----

官廷學校	三二五
------	-----

天文學校	三二六
------	-----

醫學	三二八
----	-----

衛學	三二八
----	-----

女真學	三二九
-----	-----

明代	三三〇
----	-----

國子監	三三〇
-----	-----

官廷學校	六三二
------	-----

天文學校	六三二
------	-----

醫學	六三八
----	-----

語言學校	六三九
------	-----

武學	六四三
----	-----

清前期	六四九
-----	-----

國子監	六四九
-----	-----

官廷學校	七五一
------	-----

天文學校	七五五
------	-----

算學	七五六
----	-----

醫學	七五九
----	-----

其他學校	七六〇
------	-----

清後期	七九二
-----	-----

京師同文館	七九二
-------	-----

京師大學堂	八三九
-------	-----

貴胄學堂·····	八七三
京師法政學堂·····	八七六
優級師範學堂·····	八七七
實業學堂·····	八七八
傳記·····	八八〇
紀事·····	九八九
藝文·····	一〇五二
雜錄·····	一〇七一
圖表·····	一〇八四

題解

《孟子·滕文公上》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

《禮記·王制》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頤宮。【略】

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

《禮記·明堂位》米廩，有虞氏之庠也。序，夏后氏之序也。瞽宗，殷學也。頤宮，周學也。

《爾雅·釋宮》東西牆謂之序。

《許慎說文解字·木部》校枋，木囚也。从木，交聲。

《許慎說文解字·广部》廡，天子饗飲辟雍。从广，離聲。【略】

庠序，禮官養老，夏曰校，殷曰庠，周曰序。从广，羊聲。【略】

序廡，東西牆也。从广，予聲。

班固《白虎通·辟雍》學之爲言，覺也，悟所不知也。故學以治性，慮以變情。故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道。子夏曰：「百工居肆以成其事，君子學以致其道。」故《禮》曰：「十年曰幼學。」《論語》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又：「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是以雖有自然之性，必立師傅焉。【略】

天子立辟雍何？所以行禮樂、宣德化也。辟者，壁也，象壁圓，又以法天；於雍水側，象教化流行也。辟之爲言，積也，積天下之道德也。雍之爲言，壅也，壅天下之殘賊，故謂之辟雍也。《王制》曰：「天子曰辟雍，諸侯曰泮宮。」外圓者欲使觀之平均也。又欲言外圓內方，明德當圓，行當方也。不言圓辟，何又圓於辟，何以知其圓也？以其言辟也。何以知有外也？又《詩》云：「思樂泮水，薄采其苓。」《詩訓》曰：「水圓如璧，諸侯曰泮宮者，半於天子宮也。明尊卑有差，所

化少也。半者，象璜也，獨南面禮儀之方有水耳，其餘壅之，言垣宮名之，別尊卑也，明不得化四方也。」不曰泮雍何？嫌但半天子制度也。《詩》云：「穆穆魯侯，克明其德，既作泮宮，淮夷攸服。」【略】

鄉曰庠，里曰序。庠者，庠禮義也；序者，序長幼也。《禮五帝記》：「帝庠序之學，則父子有親，長幼有序。善如爾舍，明令必次外，然後前民者也，未見於仁，故立庠序以導之也。」教民者，皆里中之老而有道德者，爲右師，教里中之子弟以道藝孝悌行義，立五帝之德。朝則坐於里之門，弟子皆出就農，而復罷，示如之皆入而復罷。其有出入不時，早晏不節，有過故使語之，言心無由生也。若既收藏，皆入教學，立春而就事。其有賢才美質如學者，足以聞其心，頑鈍之民，亦足以別於禽獸而知人倫，故無不教之民。孔子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明無不教民也。

《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傳第三》〔永安元年十二月〕詔曰：「古者建國，教學爲先，所以道世治性，爲時養器也。」

《南齊書·禮志上·國諱不宜廢學表》古之建國君民者，必教學爲先。將以節其邪情，而禁其流欲。故能化民裁俗，習與性成也。是以忠孝篤焉，信義成焉，禮讓行焉。尊教宗學，其致一也。是以成均煥於古典，虎門炳於前經。

《舊唐書·韋嗣立傳·請崇學校疏》臣聞古先哲王立學官，掌教國子以六德、六行、六藝，三教備而人道畢矣。《禮記》曰：「化人成俗，必由學乎。」學之於人，其用蓋博。故立太學以教於國，設庠序以化於邑，王之諸子，卿大夫士之子及國之後選皆造焉。八歲入小學，十五入太學。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是以教洽而化流，行成而不悖。自天子以至於庶人，未有不須學而成者也。

《冊府元龜》卷六〇四《學校部·奏議三》歸崇敬爲國子祭酒，兼集賢學士。代宗大曆五年，皇太子欲以仲秋之月於國學行齒胄之禮，崇敬以國學及官名不稱，請改國學之制，兼更其名。曰：《禮記·王制》曰：「天子學曰辟雍。又《五經通義》云：辟雍，養老教學之所也。以形制言之，雍，壅也，辟，壁也。雍水環之，圓如璧形。以義理言之，辟，明也，雍，和也。言以禮樂明和天下。《禮記》亦謂之澤宮。《射義》云：天子將祭，必將習射於澤宮。故前代文士，亦呼云璧池，亦曰璧沼，亦謂之學省。後漢光武立明堂、辟雍、靈臺，謂之三雍宮。至明帝，躬行養老於其中。晉武帝亦作明堂、辟雍、靈臺，親臨辟雍行鄉飲酒之禮。

又別立國子學，以殊士庶。永嘉南遷，惟有國子學，不立辟雍。北齊立國子寺。

隋初亦然，至煬帝大業十三年，改爲國子監。今國家富有四海，聲名文物之盛，

惟辟雍獨缺。伏請改國子監爲辟雍省。又以祭酒之名，非學官所宜。按《周

禮》，師氏掌以美詔王，教國子。請改祭酒爲大師氏，位正三品。又司業者，義在

《禮記》云：樂正，司業長也。言樂官之長，司主此業。《爾雅》云：大板謂之業。

按《詩·周頌》：「設業設簋，崇牙樹羽。」則業是懸鍾磬之簋簠也。今太學既不

教樂，於義則無所取。請改司業，一爲左氏，一爲右氏，位正四品上。又以五經

六籍，古先哲王政理之式也。國家創業，制取賢之法，立明經、發微言於衆學，釋

回增美，選賢與能。自艱難以來，取人頗易，考試不求其文義，及第先取於帖經，

遂使顯門業廢，請益無從，師資禮虧，傳授義絕。今請以《禮記》《左傳》爲大經，

《周禮》《儀禮》《毛詩》爲中經，《尚書》《周易》爲小經，各置博士一員。其《公

羊》《穀梁》文疏既少，請共准一中經，通置博士一員。所擇博士，兼通《孝經》、

《論語》，依憑章疏，講解分明，注引旁通，十問得九。兼德行純潔，文詞雅正，儀

刑規範，可爲師表者，令四品以上，各舉所知。在外者，給驛，年七十已上者，蒲

輪。其國子、太學、四門、三館各立五經博士，品秩上下，生徒之數，各有差。其

舊博士、助教、直講、經直及律館、算館、書館助教，請皆罷省。其教授之法，學生

至監，謁同業師，其所執贄，脯修一束，清酒一壺，布衫一段，其色隨師所服。出

中門，延入與坐，割脩，斟三爵而止。乃發篋出經，摳衣前請，師爲依經辦理，畧

舉一隅，然後就坐。每朝脯二時請益，師亦二時居講堂，說釋道義，發明大體，兼

教以文行忠信之道，示以孝悌睦友之義。旬省月試，時考歲貢，以生徒及第多

少，爲博士考課上下。其有不率教者，則夏楚扑之。國子之不率教者，則申禮

部，移爲太學生。太學之不變者，移爲四門。四門之不變者，復本役，終身不齒。

雖率教九年，而學不成者，亦歸之州學。其禮部考試之法，請無帖經，但於所習

經中間大義二十，得十八爲通。兼《論語》《孝經》各問十得八，兼讀所問文注義

疏，必令通熟者爲通。一又於本經問時務策三道，通三爲及第。其中有孝行聞

於鄉閭者，舉解具言，於習業之下，省試之日，觀其所實，義少兩道，亦請兼收。

其天下鄉貢亦如之，習業考試，止於明經，名得第者，授官之資，與進士同。若

此，則教義日深，而禮讓興，禮讓興則強不犯弱，衆不暴寡，此由太學中來者也。

詔下尚書集百寮定議以聞。議者以爲省者禁也，非外司所宜名。《周禮》代掌其

不行。

程瑒《洛水集》卷五《學校》問：四代之盛，塾庠序學之制達之天下，作人

之效可知已。先漢有太常，有太學，而遊學之路，受業之地未詳也。後漢有辟

雍，有鴻都學，而學官之課程、生員之選試未聞也。唐人於太學之外，有國子學，

又有四門學、弘文館學，保桑梓者鄉里舉焉，在流寓者庠序推焉，然則里選之與

學校判而爲二矣。天下之學既不盡興，而取士又不盡出於教育，後世望太平之

治，宜其寥寥也。國家肇造之初，首謁先聖以風海內，於是老生彥士興起於深山

窮谷之中，故州郡未立學而先有四書院，大學之制未備而先有湖學。慶曆盛時，

始詔天下皆建學，又取湖學之法行之太學。自嘉祐至于熙寧，公卿大夫彬彬多

四科之秀，論者歸功於湖學之作成，而不及慶曆之建學何也？湖學之教人，經義

有齋，治事有齋，習之以盛服危坐，逸之以習射投壺，容止進退，望者不問而可

知，獨其爲法則無傳焉。當時既取以爲太學之式，必不至於闕疏，不識熙、豐之

學法果出於湖學之規而不變歟？自三舍之行，日繩學者於規繩之內，而學官受

金之訟至興大獄，爲衣冠之深恥。昔者條約之疏，而風俗自淳，今也防閑之周，

而士習益薄何耶？元祐諸賢看詳貢舉條制，其間有欲改試爲課，以變月書季攷

之舊，謂禮義之地不當使之爭者，其說果可行邪？大觀再更學法，用事之人自以

爲一道德、同風俗，而西蜀之賢者寧出於元祐黨籍之門，而不願就八行之舉，又

何耶？自京師郡縣莫不置學，前日之書院既已荒蕪不治，近世名卿大儒乃稍訪

求葺理，以復承平之遺風，使不以課試爲累而得專心於講習，既爲之規以示講學

修身之要，又爲之記以開游學嚮方之塗，其意甚厚。原遠未分，居者未免植門戶

之私，游者未免流鋪餽之習，豈書院之設特爲學者自便之地，又何以甚異於郡縣

之學耶？今又因諸老之講明以倣湖學之規模，推湖學之教育以還書院之舊貫，

與夫慶曆、熙豐之人才何爲而盛衰？元祐、熙寧、崇、觀之學制何爲而得失？庶

幾於科學課試之外有所作興，以洗漢、唐之陋而髣髴鳬飛魚躍之遺，其必有道

矣。願從諸君共圖之。

《曾鞏集》卷二六《勸學詔代擬》

朕惟先王與庠序以風四方，所以使士大夫明其心也。夫心無蔽，故施之於己，則身治而家齊；推之於人，則官修而政舉。其流及遠，則化民成俗，常必由之。古人所以長人材、厚人倫者，本是而已。朕甚慕之，故設學校，重學官之選，而厚其祿。凡欲以誘誨學者，庶幾於古也。

《曾鞏集》輯佚《太學》

天子立太學，立官以掌之，立師以教之，所以興教化

也，所以出禮樂，所以萃賢材也，所以養俊髦也。俊髦不能養，賢材不能萃，禮樂不能出，教化不能興，則官師之過也。當黜其爲官而屏其爲師者，而別置其能官能師，則豈遂臻其學哉？

陳邦瞻《宋史紀事本末》卷九《學校科舉之制》（熙寧六年三月，）劉摯上疏曰：「學校爲育材首善之地，教化所從出，非行法之所。雖群居衆聚，帥而齊之，不可無法，亦有禮義存焉。」

《宋史·選舉志三》（崇寧五年）初立八行科，詔曰：「學以善風俗，明人倫，而人材所自出也。今法制未立，殆無以厲天下。」

王柏《魯齋集》卷七《上呂寺丞延年》某竊惟平治天下之道，莫急於人才；教養人才之地，莫急於學校。

《文獻通考》卷四〇《學校一·太學》朱熹《辟雍泮宮說》《王制》論學曰：「天子曰辟雍，諸侯曰泮宮。」說者以爲辟雍，大射行禮之處也，水旋邱如璧，以節觀者。泮宮，諸侯鄉射之宮也，其水半之。蓋東西門以南通水，北無也。故《振鷺》之詩曰：「振鷺于飛，于彼西雝。」說者以雝爲澤，蓋即旋邱之水，而其學即所謂澤宮也。蓋古人之學與今日不同，《孟子》所謂「序者，射也」，則學蓋有以射爲主者矣。蘇氏引《莊子》言文王有辟雍之樂，遂以辟雍亦爲學名，而曰古人以學教胄子，則未知學以樂而得名歟，樂以學而得名歟？則是又以爲習樂之所也。張子亦曰辟雍古無此名，其制蓋始于此。故周有天下，遂以名天子之學，而諸侯不得立焉。《記》所謂「魯人將有事于上帝，必先有事于泮宮」者，蓋射以擇士云爾。

孫奕《履齋示兒編》卷一《校庠序皆在鄉》三代設學，果安所在？嘗讀太史公《儒林傳》，謂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蓋繇是以參諸經，《左氏》則曰子產不毀鄉校，是校在鄉矣；《黨正》則曰屬民飲酒於序，是序在鄉矣；《鄉飲酒禮》則曰拜迎賓於庠門之外；《內則》又曰虞庠在國之西郊，是庠在鄉矣。先王盛時，學校遍於天下，故民於是時仰父俯子，左詩右禮，無非禮義之教。《學記》云：「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此又一證也。由是言之，太史公得非有所據而云。

袁燮《絜齋集》卷六《學制》問：「古者化民成俗，莫先于學。自五帝時，已有成均之名矣。《記》稱有虞氏之養老，有上庠、下庠之別，夏則東序、西序，殷則右學、左學，周則東膠、虞庠，此四代之異名也。然《記》以虞爲庠，而《孟子》則周

曰庠；《記》以夏爲序，而《孟子》則殷曰序，何其相戾如此？《記》曰「天子曰辟雍」。《詩》曰「於樂辟雍」。則辟雍學名也，而或以爲樂，豈求諸《周官》而不見所謂辟雍者歟？當靈臺之作，周末王也，其所建學，不過諸侯之泮宮爾，安得僭而爲天子之學歟？《大戴禮》有東西南北之學，又有太學，帝皆入焉。而稽諸《周官》、《禮記》，皆莫之見，不識此五學者，何代之學歟？周家教世子之法，禮在瞽宗，書在上庠，而大司成論說在東序，蓋兼虞、夏、商之學矣。《王制》簡不率教者，自右鄉而移之左，自左鄉而移之右，又移之郊，又移之遂，皆使習禮于學。則是鄉、遂及郊，莫不有學矣。家塾、黨庠、術序、國學，復見于《學記》，蓋學校之盛如此，而《周官》略焉。師儒之官，以賢與道得民者，屬之司徒，而學政不預焉。獨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祭樂祖于瞽宗。釋者曰：成均，五帝之學也；瞽宗，殷學也。周家學校之盛見于《周禮》者若是，而止以太平之典，纖悉畢具，而教化之原，闕略如是，何也？自靈臺經始之時，已有辟雍之學。至武王，則鎬京辟雍獨不見于《周官》，豈所謂成均者，辟雍之異名歟？漢興，太學置博士，太常擇民之儀狀端正者補弟子員，而郡國亦遣生徒受業于太常。以教導之職而通于禮樂之司，豈亦周人之遺法歟？東都建三雍橋門，冠帶以億萬計，又有四姓小侯之學。及其季世，太學諸生至三萬人，蓋盛于西京矣。唐廣學舍至千二百區，時則有國子學，有太學，又有四門、律學、書學、算學，又多于東漢矣。建立之制，教養之法，果能庶幾于古歟？其併陳之。

許謙《許白雲先生文集》卷四《學校論》三代取士於學校，爲致治之術。後世養士於學校，爲飾治之文。治道所以不同者，在於學校廢興而已。昔者聖人有高世之慮，絕人之智，舉天下而經綸之，以謂非人材不足以爲治。而衆人者，非教誨鼓舞之不足以成其才，此學校所由興也。自閭里之塾，至於黨庠、術序、國學，教以三物，造以四術。尚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紕惡。其教之也詳，而取之也嚴，是故天下無不學之人，而用者無不材之士。以天下之大，付於人理之，而皆求備於學，故學校者，爲治之原也。聖人，百世之師，事不師古，而徒曰「我善爲治」，而不本於學校，不法於三代，吾未見其可也。嬴政破滅吾道，非毀聖賢，銷簡編而尚鋒鏑，左仁義而右謀詐，遂使百世不復見三代之善治者，秦之罪也。秦不足道也。繼秦之後，足以有爲之時屢矣，將大有爲之君時出，而習聞其說，樂爲其所爲。設科擇人而不取於學校，其流至於以文辭翰墨誅天下之士，亦陋矣。然則使百世無善治者，非獨一秦也。魏晉以變詐攘奪得天下，烏足以知

此？陵夷至於隋，俗益薄而偽益滋，道日喪而文日勝。雖或開學校，聚生徒，養之不能用，教之不法古。唐宋立學，徧郡縣，得其名未見其實，大抵失於養士以飾治。夫天下之人，皆習今而厭古，以耳目之所迫者為常。一旦捨其舊而新是圖，則將驚駭眩瞀，而不知所止。事之既失，不遠而復可也。漢三代之法者，固秦之罪。復三代之古以救秦之弊者，實漢之責。東都光武起自諸生，故功成而興學。明帝尊敬師傅，臨雍拜老，開學館，招經生，近古為盛，亦不過舉祖宗之舊法，未能復乎古也，其責豈不在西漢乎？高祖馬上得天下，間關百戰之餘，繼以亂臣叛將承踵接武，弓不及輟，胄不及免，已入於長陵之土矣。況以瀟灑慢罵之資，輔以叔孫通綿繆園弄之學。責人不可求備也。文帝時，天下衣食足，可以施仁義，而謙讓未遑，惜哉！然則使百世無善治者，漢文之過也。武帝舉遺興禮，置博士弟子，倡為章句訓詁之學，豈經濟之道哉！聖人之教於此盡矣。嗚呼！或者以為湯舉伊尹於野，高宗舉傅說於徒，文王舉太公於釣，豈必皆學校？曰：人生自八歲皆入小學。及有十五年，選其俊秀者入大學，以養成之。學校之外豈有遺材乎？如伊、傅、太公之倫，學成而隱者也。堯之舉舜也，何如？曰：陶唐之學，其詳良不可得聞，而堯、舜，性者也，亘古今一舜耳。當此之時，比屋可封，則其教化亦可知矣。禮樂至周而大備，非聖人之自私也，理也，勢也。吾故曰：為治者不本於學校，不法於三代，未見其可也。

《明太祖實錄》卷四三（洪武二年六月）丁卯，上諭國子學官曰：「治天下以人材為本，人材以教導為先。今太學之教，本之德行、文以六藝者，遵古制也。人材之興，將有其效。夫山，木之所生，川，水之所聚，太學，人材之所出。欲木之常茂者，必培其根，欲水之長流者，必浚其源，欲人材之成效〔者〕，必養其德性。」

《明英宗實錄》卷一七 正統元年五月壬辰，上諭朕惟國家致治，在於賢才，賢才之成，本於學校，帝王相承之盛典也。

丘濬《大學衍義補》卷六八《治國平天下之要·崇教化·設學校以立教上》學校之設，所以明倫兼育養也。蓋倫理之在人，人人有之而不能人人盡其道，聖人於是選其少俊者，聚之學官而教之，俾講明其道，而真知其所以然與其所當然，而決然不疑焉，則異日用之以理天下之務，治天下之人，為臣則忠，為子則孝，臨事則不苟避，見義則必勇為，平居則犯顏敢諫，臨難則仗義死節，而思以其身當天下之重任。世道之責，其基本於是乎積累，其機括由是乎轉移也。理固貴乎講明，而氣尤在乎振作。要必上之人久於其道，凱以強教之，而張之當其

機；弟以說安之，而弛於適其會。鼓而舞之，振而作之，使之有感發興起之心，歡欣交通之志，則其得之於天浩然剛大者，塞乎天地之間而不餒矣。然非有以作其氣于平日，安能得其用於異日哉！《詩》稱文王之世，濟濟多士，而國家以寧者，蓋有以獲乎平人之效也。

《清實錄·世祖實錄》卷八八（順治十二年正月）壬子，諭內外文武官員等：「〔略〕設立學校，原以養育人才為將來治民之用，著各提學官查照舊制，優獎德行。」

《清實錄·聖祖實錄》卷二二（康熙六年六月甲戌朔）內弘文院侍讀熊賜履遵旨條奏：「〔略〕學校為賢才之藪，教化之基，而學術之根柢也。」

孫星衍《問字堂集》卷二《擬置辟雍議》辟雍者，四方有水，中有宮焉，即明堂、太學、靈臺之所在，天子所以宗祀、朝諸侯、校士、養老、觀雲物之處也。「辟」與「璧」音通，故言水環如璧。雍者，豳借字。《說文解字》曰：「豳，四方有水，自豳城池者，从『豳』。」《水經注》曰：「四方有水曰雍。」此其義也。

《大戴禮》曰：「明堂外水名曰辟雍。」《韓詩說》曰：「辟雍者，方七里之內，立明堂於中，五經之文所藏處。」見《詩正義》。《禮記明堂陰陽錄》曰：「明堂之制，周旋以水，水行左旋以象天。」見《太平御覽》。《漢書》曰：「濟南人公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屋通水，圓宮垣，此辟雍有明堂之說也。」盧植注《禮記》曰：「明堂即太廟也。」見《詩正義》。服虔注《左傳》曰：「靈臺在太廟明堂之中。」見《詩正義》。高誘注《淮南子》曰：「廟之中謂之明堂也。」蔡邕《月令論》曰：「明堂者，天子太廟也，所以宗祀而配上帝，明天地，統萬物也。」見《藝文類聚》。《詩·思齊》曰：「雖離在宮。」箋曰：「宮謂辟雍宮也。」《禮記》曰：「辟雍，文王廟。」見《藝文類聚》。此明堂即太廟之說，同在辟雍中也。《禮記·王制》曰：「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韓說曰：「辟雍者，天子之學，圓如璧，雍之以水，示圓言辟，取辟有德。不言辟水言辟雍者，取其雍和也。」見《詩正義》。《禮記外傳》曰：「有虞氏之學曰辟，亦謂之米廩，夏曰庠，殷曰瞽宗，周曰辟雍。」見《太平御覽》。又，《王制》曰：「天子將出征，受成于學，執有罪，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詩》頌亦有在泮獻馘，獻囚之文，此辟雍有太學之說也。《詩·靈臺》章曰：「於樂辟雍。」左氏說曰：「天子靈臺，在太學之中，墜之靈沼，謂之辟雍。」見《詩正義》。《東觀漢記》曰：「永平二年正月，上宗祀光武皇帝于明堂。祀畢，登靈臺。」《水經注》曰：「豐水北經靈臺西，文王又引水為辟雍靈沼。」見《長安志》。又曰：「沈水又東逕長安縣南，東逕明

堂南，舊引水爲辟雍處。堂北三百步有靈臺，是漢平帝元始四年立。此辟雍有靈臺，亦名辟雍爲靈沼之說也。所以知者，《白虎通·辟雍篇》先言大學，次辟雍，次庠序，次靈臺，次明堂，而總名之《辟雍篇》，以是知之也。又，盧植注《禮》曰：「天子太廟，上可以望雲物，故謂之靈臺。中可以序昭穆，故謂之太廟。圓以水似璧，故謂之辟雍。古法皆同一處，近世殊異，分爲三耳。」見《詩正義》。高誘注《淮南子》曰：「明堂者，王者月居其旁，告朔朝歷，頒宣其令，謂之明堂。其中可以序昭穆，謂之太廟。其上可以望氛祥，書雲物，謂之靈臺。其外圓似璧，謂之辟雍。」舊本脫「璧謂之辟」四字，今意增。諸侯之制半天子，謂之泮宮。蔡邕《明堂月令論》曰：「取其宗廟之清貌，則曰清廟。取其四門之學，則曰太學。取其周水圓如璧，則曰辟雍。異名而同耳，其實一也。」顏子答《春秋釋例》云：「太廟有八名，其體一也：肅然清靜，謂之清廟；行禘祫序昭穆，謂之太廟；告朔行政，謂之明堂；行饗射，養國老，謂之辟雍；占雲物，望氛祥，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其中室謂之太室。總謂之宮。」見《詩正義》。此諸儒以辟雍、明堂、太廟、太學、靈臺五者同一實之證。自三代及漢制，皆如此也。

《說文解字》曰：「天子饗飲辟雍。」《五經通義》曰：「天子立辟雍何？所以行禮樂，宣德化，教導天下之人，使爲士君子，養三老五更，與諸侯行禮之處。」見《藝文類聚》。《白虎通》曰：「天子立辟雍何？所以行禮樂，宣德化。」《後漢書》曰：「世祖中元二年春，初起辟雍，行大射之禮。」《孝經》授神契曰：「天子親臨辟雍，袒割。」見薛綜《東京賦》注。《宋書·禮志》曰：「武帝太始六年，帝臨辟雍，行鄉飲酒之禮。」按諸書傳，其云行禮樂，宣德化，與諸侯行禮之處，以有明堂。其云教導天下之人，使爲士君子，以有太學。其云養三老五更，行鄉飲酒之禮及袒割，以有庠。其云行大射之禮，以有序。此又五者一實之證也。辟雍水四周宮基，故其流大。《韓詩說》曰：「方七里之內，立明堂于中。」《三輔黃圖》曰：「辟雍水四周於外，象四海也。」見《文選注》。《白虎通》曰：「外圓者，欲使觀之平均也。又所言外圓內方，明德當圓，行當方。」案：言方者，宮基在內；圓者，水形在外也。班固《辟雍詩》曰：「乃流辟雍，辟雍湯湯。聖皇莅止，造舟爲梁。」天王者臨雍，須舟以渡，則其水四周又明也。而《漢書》曰：「武帝時，河間獻王來朝，對三雍宮。」應劭曰：「辟雍、明堂、靈臺也。」《說文》：「廡字从广。」後漢李尤《辟雍賦》曰：「辟雍巖巖，規圓矩方。階序牖闥，雙觀四張。」張衡《東京賦》云：「左制辟雍，右立靈臺。」薛綜注曰：「言德陽殿東有辟雍，西有靈臺。」又注：「乃營

三宮，云明堂、辟雍、靈臺。《禮象》曰：「辟廡居中，其南爲成均，北爲上庠，東爲東序，西爲瞽宗。」見《玉海》。《廣韻》曰：「辟廡，天子教官，恐是後漢時別立宮于水側，應劭誤以說武帝時三雍宮。」武帝時三雍，何知非太學、明堂、靈臺？詳盧植云：「太廟、靈臺、辟雍，古皆一處，近世殊異，分爲三。」則知三宮之說不經，非古法也。

後世欲改建辟雍，以復三代之制法，宜取水環如璧之義，開流以圍太學，不必別建宮名。其宗廟、司天臺既已各自有處，王者禮樂不相沿襲，亦不必泥太廟、靈臺皆在辟雍之說，則合于古而通于今矣。

麥仲華《皇朝經世文新編》第六冊《學校上》盛宣懷《擬設天津中西學堂稟光緒二十一年》自強之道，以作育人才爲本。求才之道，以設立學堂爲先。

論說

《周禮·天官冢宰》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乃立天官冢宰，使帥其屬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國。【略】

大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一曰治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教典，以安邦國，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以和邦國，以統百官，以諧萬民。四曰政典，以平邦國，以正百官，以均萬民。五曰刑典，以詰邦國，以刑百官，以糾萬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國，以任百官，以生萬民。

《孟子·滕文公上》 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

賈誼《新書·傳職》 或稱《春秋》，而爲之聳善而抑惡，以革勸其心。教之《禮》，使知上下之則宜。或爲之稱《詩》而廣道顯德，以馴明其志。教之《樂》，以疏其穢，而填其浮氣。教之語，使明於上世而知先王之務明德於民也。教之故志，使知廢興者，而戒懼焉。教之任術，使能紀萬官之職任，而知治化之儀。教之訓典，使知族類疏戚，而隱比馴焉。此所謂學太子以聖人之德者也。

或明惠施以道之忠，明長復以道之信，明度量以道之義，明等級以道之禮，明恭儉以道之孝，明敬戒以道之事，明慈愛以道之仁，明剛雅以道之文，明除害以道之武，明精直以道之罰，明正德以道之賞，明齋肅以道之敬，此所謂教太子也。

左右前後，莫非賢人以輔相之，摠威儀以先後之，攝體貌以左右之，制義行以宣翼之，章恭敬以監行之，勤勞以勸之，孝順以內之，敦篤以固之，忠信以發之，德言以揚之，此所謂順者也。

此傳人之道也，非賢者不能行。

天子不論於先聖人之德，不知君國畜民之道，不見禮義之正，不察應事之理，不博古之典傳，不備於威儀之數，《詩》、《書》、《禮》、《樂》無經，天子學業之法，凡此其屬，太師之任也，古者齊太公職之。

天子不恩於親戚，不惠於庶民，無禮於大臣，不忠於刑獄，無經於百官，不哀於喪，不敬於祭，不誠於戎事，不信於諸侯，不誠於賞罰，不厚於德，不彊於行，賜

予修於左右近臣，各授於疏遠卑賤，不能懲忿忘欲，大行、大禮、大義、大道，不從太師之教，凡此其屬，太傅之任也，古者魯周公職之。

天子處位不端，受業不敬，教誨諷誦《詩》、《書》、《禮》、《樂》之不經不法不古，言語不序，音聲不中律，將學趨讓，進退即席不以禮，登降揖讓無容，視瞻俯仰周旋無節，咳嗽數顧，趨行不得，色不比順，隱琴肆瑟，凡此其屬，太保之任也，古者燕召公職之。

天子燕業廢其學，左右之習詭其師。答遠方諸侯，遇貴大人，不知大雅之辭；答左右近臣，不知已諾之適，問問小誦之不博不習，凡此其屬，少師之任也，古者史佚職之。

天子居處，出入不以禮，衣服冠帶不以制，御器在側不以度，雜綵從美不以彰德，忿怒說喜不以義，賦與噍讓不以節，小行、小禮、小義、小道，不從少師之教，凡此其屬，少傅之任也。

天子居處燕私，安所易，樂而湛，夜漏屏人而數，飲酒而醉，食肉而飽，飽而彊食，飢而餒，暑而渴，寒而慄，寢而莫有，坐而莫侍，行而莫先，莫後，帝自爲開戶，自取玩好，自執器皿，函顧還面，而器御之不舉不臧，折毀喪傷，凡此其屬少保之任也。

干戚戈羽之舞，管籥琴瑟之會，號呼歌謠聲音不中律，燕樂《雅》、《頌》逆樂序，凡此其屬，詔工之任也。

不知日月之不時節，不知先王之諱與國之大忌，不知風雨雷電之眚，凡此其屬，太史之任也。

賈誼《新書·保傅》 殷爲天子三十餘世而周受之，周爲天子三十餘世而秦受之，秦爲天子二世而亡。人性非甚相遠也，何殷周之君有道之長也，而秦無道之暴也，其故可知也。

古之王者，太子初生，因舉以禮，使士負之，有司齋肅端冕，見之南郊，見于天也。過闕則下，過廟則趨，孝子之道也。故自爲赤子而教固已行矣。昔者周成王幼在襁褓之中，召公爲太保，周公爲太傅，太公爲太師。保，保其身體；傅，傅之德義；師，道之教訓；三公之職也。於是爲置三少，皆上大夫也。曰少保、少傅、少師，是與太子燕者也。故孩提有識，三公三少固明孝仁禮義，以道習之，逐去邪人，不使見惡行。於是皆選天下之端士，孝悌博聞有道術者，以衛翼之，使與太子居處出入。故太子初生而見正事，聞正言，行正道，左右前後皆正人

也。習與正人居之，不能無正也，猶生長於楚，不能不楚言也。故擇其所嗜，必先受業，乃得嘗之；擇其所樂，必先有習，乃得爲之。孔子曰：「少成若天性，習貫如自然。」是殷周之所以長有道也。

及太子少長，知好色，則入于學。學者，所學之官也。《學禮》曰：「帝入東學，上親而貴仁，則親疏有序而恩相及矣。帝入南學，上齒而貴信，則長幼有差而民不誣矣。帝入西學，上賢而貴德，則聖智在位而功不遺矣。帝入北學，上貴而尊爵，則貴賤有等而下不踰矣。帝入太學，承師問道，退習而考於太傅，太傅罰其不則而匡其不及，則德智長而理道得矣。此五學者既成於上，則百姓黎民化輯於下矣。」學成治就，是殷周所以長有道也。

及太子既冠成人，免於保傅之嚴，則有司直之史，有徹膳之宰。太子有過，史必書之。史之義，不得書過則死，過書而宰收其膳，宰之義，不得收膳即死。於是有進善之旌，有誹謗之木，有敢諫之鼓，瞽史誦詩，工誦箴諫，大夫進謀，士傳民語。習與智長，故切而不愧，化與心成，故中道若性，是殷周之所以長有道也。

三代之禮，天子春朝朝日，秋暮夕月，所以明有敬也。春秋入學，坐國老，執醬而親饋之，所以明有孝也；行以鸞和，步中《采薺》，趨中《肆夏》，所以明有度也。其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其死，聞其聲不嘗其肉，故遠庖廚，所以長恩，且明有仁也。食以禮，收以樂。失度，則史書之，工誦之，三公進而讀之，宰夫減其膳，是天子不得爲非。

《明堂之位》曰：「篤仁而好學，多聞而道順。天子疑則問，應而不窮者謂之道。道者，道天子以道者也。常立於前，是周公也。誠立而敦斷，輔善而相義者謂之輔。輔者，輔天子之意者也，常立於左，是太公也。潔廉而切直，匡過而諫邪者謂之拂。拂者，拂天子之過者也，常立於右，是召公也。博聞彊記，捷給而善對者謂之承。承者，承天子之遺忘者也。常立於後，是史佚也。故成王中立聽朝，則四聖維之，是以慮無失計而舉無過事。」殷周之所以長久者，其輔翼太子有此具也。

及秦而不然，其俗固非貴辭讓也，所上者告訐也；固非貴禮義也，所上者刑罰也。使趙高傳胡亥而教之獄，所習者非斬剗人，則夷人之三族也。故今日即位，明日射人。忠諫者謂之誹謗，深爲之計者謂之妖言。其視殺人若艾草菅然。豈胡亥之性惡哉？其所以集道之者非理故也。

鄙諺曰：「不習爲史，而視已事。」又曰：「前車覆而後車戒。」夫殷周之所以長久者，其已事可知也；然而不能從，是不法聖智也。秦之亟絕者，其軌跡可見也，然而不避，是後車又覆也。夫存亡之反，治亂之機，其要在是矣。天下之命，縣於太子；太子之善，在於蚤論教與選左右。心未濫而先論教，則化易成也；夫開於道術，知義理之指，則教之功也。若其服習積貫，則左右而已矣。夫胡越之人，生而同聲，嗜慾不異，及其長而成俗也，累數譯而不能相通；行有雖死而不相爲者，則教習然也。臣故曰：「選左右，蚤論教最急。」夫教得而左右正，則太子正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書》曰：「一人有慶，兆民賴之。」此時務也。

佚名《太平經》卷七十二

《不用大言無效訣》第一百一十：「是故益聚道術士者，爲有不然，輒當除之，不疾除之，則生之矣。故教其豫多其人也。夫大學所以益積道德之人者，備求可得也；如不豫蓄聚，求不可卒得也；如有變事，欲問古今比列，不豫有大深道德之人，無能卒對解者。令人君闇蔽，卒有疑事，問之不以時決解愁，乃後往求索遠方賢明深術，何及於使使當前乎哉？真人知之邪？」唯唯。『行，子已大覺矣。』

《漢書·晁錯傳》

又上書言：「人主所以尊顯功名揚於萬世之後者，以知術數也。故人主知所以臨制臣下而治其衆，則群臣畏服矣；知所以聽言受事，則不欺蔽矣；知所以安利萬民，則海內必從矣；知所以忠孝事上，則臣子之行備矣；此四者，臣竊爲皇太子急之。人臣之議或曰皇太子亡以知事爲也，臣之愚，誠以爲不然。竊觀上世之君，不能奉其宗廟而劫殺於其臣者，皆不知術數者也。皇太子所讀書多矣，而未深知術數者，不問書說也。夫多誦而不知其說，所謂勞苦而不爲功。臣竊觀皇太子材智高奇，馭射伎藝過人絕遠，然於術數未有所守者，以陛下爲心也。竊願陛下幸擇聖人之術可用今世者，以賜皇太子，因時使太子陳明於前。唯陛下裁察。」上善之，於是拜錯爲太子家令。以其辯得幸太子，太子家號曰「智囊」。

《漢書·鮑宣傳》

宣以諫大夫從其後，上書諫曰：「【略】方陽侯孫寵、宣陵侯息夫躬辯足以移衆，彊可用獨立，姦人之雄，或世尤劇者也，宜以時罷退。及外親幼童未通經術者，皆宜令休就師傅。急徵故大司馬傅喜使領外親。」

《後漢書·班彪傳》

彪復辟司徒王況府。時東宮初建，諸王國並開，而官屬未備，師保多闕。彪上言曰：

孔子稱「性相近，習相遠也」。賈誼以爲「習與善人居，不能無爲善，猶